常州市武进区夏溪小学：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关于《常州市武进区夏溪小学食堂大宗物品配送商资格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者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在此提交投标文件一式两份。

我方巳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我方决定参加贵方常州市武进区夏溪小学食堂大宗物品配送商资格投标。

 2．全都货物供应和有关服务的投标价见投标报价表。

 3．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在投标截止日后3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有效期终止日为止。

 4．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含修正文）的所有内容，包括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相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无其它需要澄清的问题和要求。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6．我方如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含修改书）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所有与本次招标有关的函件由我方派人亲自领取或由贵方发投如下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公章）：\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